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GS

CHINA GROUND SOURCE ENERGY LIMITED

中國地能有限公司

(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28)

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中國地能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劉陽先生(「劉先生」)因需投放更多時間在其私人事務已辭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成員及薪酬委員會成員，自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十七日生效。劉先生確認，彼與董事會概無意見分歧，且並無有關其辭任之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注意。

繼劉先生辭任後，本公司將僅有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而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將僅由兩名成員組成，此將分別未能達到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之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05(1)條及第5.28條之最低人數規定。為符合創業板上市規則之規定，本公司將委任另一名人士出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兼本公司審核委員會成員之職務。本公司將於另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獲委任時另行發表公告。

董事會藉此機會感謝劉先生於任期內對本公司所作出之寶貴貢獻。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由執行董事吳樹民先生及許志峰先生；非執行董事呂川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張萊先生及蔡欣女士組成。

承董事會命
中國地能有限公司
主席
吳樹民

香港，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十七日

本公告(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之規定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1)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成份；(2)並無遺漏任何事實致使本公告所載任何聲明產生誤導；及(3)本公告內表達之一切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方作出，並以公平合理之基準和假設為依據。

本公告將由刊登日期起最少一連七天於創業板網站(域名為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一頁內及本公司之網站www.iini.com內刊登。